**编辑出版《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》白皮书**

**项目需求书**

# 1.项目概述

**1.1项目概要**

采购单位：上海开放大学

项目名称：编辑出版《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》白皮书

项目预算：17万元（人民币）

**1.2项目背景**

《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》白皮书是由上海市学习型社会建设与终身教育促进委员办公室、上海市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指导中心主编，旨在总结凝练上海在组织实施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、职工教育、农村教育、高校继续教育等方面所做出的探索、积累的经验和取得的成效，全面系统反映全市各相关条线、相关单位在学习型社会建设进程中的主要成果，为全市乃至全国相关领域的工作者提供有价值的参考借鉴。

**1.3项目内容**

本项目主要围绕白皮书11个栏目：重点工作、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、职工教育、农村教育、高校继教、学习型组织、交流与合作、数字化学习、研究与探索、典型案例进行编辑和出版。

**1.4项目时间**

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，并在2025年12月31日前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完成项目验收工作。

# 2.项目内容需求

**2.1 编辑出版《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》白皮书**

 落实“三审三校”，负责编辑、版式设计、校对、印刷、装订、发行。整个过程中，出版社需确保内容质量、版权合规，以实现书籍的顺利出版。

**2.2.制作要求**

图书规模：一册，字数：45万字

开本：成品为16开（787\*1092mm）

净尺寸187mm\*260mm

 装帧形式：平装，封面文字和logo使用UV工艺

图书用纸：正文用纸：80克胶版纸

 封面用纸：250克艺术纸

环衬用纸：120克纯质纸

 排版要求：排版简单大方、规范不花哨

印刷要求：封面四色印刷，正文黑白印刷。印刷中符合规格、颜色、材质、印刷工艺、防伪技术等要求；印刷油墨使用环保油墨，尽量减少甲醛等有害挥发物质。

印数：1800册

# 3.实施过程要求

**3.1知识产权及版权归属说明**

本项目涉及的相关服务成果，采购方享有知识产权与版权。涉及产品购买或租赁的，采购方拥有最终产品完全使用权。涉及资源成果的，采购方享有完全使用权。未经书面同意或授权，供应商不得用作其他商业用途等。

供应商应保障项目设计内容及技术，不受任何第三方关于侵犯著作权、肖像权、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。如任何第三方提出关于知识产权的异议，供应商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，包括赔偿采购方的连带损失。

**3.2项目团队及实施要求说明**

供应商需设立固定的项目实施团队，以便及时按要求进行项目协调、服务工作，具体职责服从采购方安排、能适应采购方常规业务需要。本项目建立的专项实施团队，包括责任编辑、封面设计等人员，项目组成员包括以上但不仅限于以上人员组成。

供应商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，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采购方，并征得采购方书面同意。采购方有权通知供应商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。在具体项目实施各阶段，项目组如变更项目实施人员，应告知采购方。

要求中选成交供应商提供投入项目的团队主要成员清单。

**3.3保密说明**

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，不得向其他个人或单位泄露本项目的过程资料和成果资料。

# 4.项目验收要求

**4.1项目验收标准**

供应商需要完成各项工作需求，在数量和质量上应满足预期规划要求。

供应商按要求完成项目内容后，采购方对其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。验收前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过程中形成的项目资料、知识成果，以验收材料形式汇总提交。

当文档材料提交后，采购方可最终组织验收，完成验收工作。

**4.2项目验收交付**

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各个阶段产生的成果和文档资料，包括项目涉及的全部成果文档、管理文档等。

交付物包括：

（1）印刷出版1800册《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》白皮书；

（2）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交付物。

# 5.售后服务及保障要求

供应商必须承诺并保障：

在项目验收前，根据采购方的合理意见，对已完成的项目工作进行免费的内容性修改与增减，以达到采购方所有需求；

从项目全面验收合格之日起半年内提供质保服务。

# 6.响应商资质要求

合格的响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1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（2）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；

（3）本项目仅接受中、小、微企业参加磋商，供应商如满足须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；

（4）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；

（5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。